

第45颗北斗导航卫星成功发射



卫星发射升空 (资料图片)

新华社西昌5月17日电 5月17日23时48分,我国在西昌卫星发射中心用长征三号丙运载火箭,成功发射一颗北斗导航卫星。

这是我国北斗二号工程的第4颗备份卫星,也是第45颗北斗导航卫星。卫星属地球静止轨道卫星,入轨并完成在轨测试后,将接入北斗卫星导航系统,为用户提供更可靠服务,并增强星座稳定性。

据了解,北斗二号系统建成并投入运行以来,系统总体运行稳定可靠,服务性能满足承诺指标要求,从未发生服务中断,定位精度由10米提升至6米。

目前,北斗三号基本系统已完成建设。根据计划,2020年10月前,由北斗二号和北斗三号系统共同提供服务;2020年10月后,将以北斗三号系统为主提供服务。

我国于20世纪后期开始探索适合国情的卫星导航系统发展道路,逐步形成“三步走”发展战略:2000年年底建成北斗一号系统,向中国提供服务;2012年年底建成北斗二号系统,向亚太地区提供服务;2020年前后建成北斗全球系统,向全球提供服务。

这次发射的北斗导航卫星和配套运载火箭由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的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和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分别抓总研制。这是长征系列运载火箭的第304次飞行。

我国北斗卫星导航系统法治体系建设稳步推进——建设北斗导航 法治一路护航

卫星导航条例草案拟制取得进展

鉴于北斗卫星导航系统的特殊战略地位,近年来我国已启动该领域的专项立法工作。作为国家卫星导航领域的基本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卫星导航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已被列入国务院立法工作计划,将规范国家卫星导航领域相关活动和行为。

来自军地20多个部门的代表和专家组成了《条例》起草工作组。起草工作组组长、北斗卫星导航系统总设计师杨长风说,《条例》是卫星导航系统通过法治手段保障北斗系统工程建设和稳定运行,提供连续可靠的服务,促进北斗系统广泛应用的具体体现。

《条例》起草工作组按照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的要求,坚持问题导向,有序推进《条例》的立法工作。他们充分利用北斗官网、官方微博,向全社会公开征集对卫星导航立法的意见建议,并采用“走出去、请进来”的方法,深入卫星导航建设、应用、管理一线广泛调研,广泛听取北斗导航各个领域专家对立法工作的建议。

目前,经广泛调研和座谈研讨,起草工作组已经完成《条例》征求意见稿。

法治护航 北斗导航走向世界

4月上旬,第二届中阿北斗合作论坛在突尼斯举行。这是北斗系统提供全球服务以来,首次在“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举办的重要活动。“北斗系统走出国门、服务全球,国际影响大、面临风险多,涉及诸多政策、法律问题。”《条例》起草工作主要执笔人之一杨君琳认为,法治是北斗国际合作的通用语言,是北斗走向世界的通行证,也是北斗应对风险挑战的安全阀。

杨长风指出,《条例》是北斗系统向全球提供服务的法律承诺,是中国北斗走向世界北斗,实现一流北斗,迈向法治北斗的关键一步。

在杨君琳看来,《条例》的出台将实现卫星导航领域有法可依,从中国卫星导航长远健康发展看,他们还将以此为起点,着手“法治北斗”建设之路,构建科学、完备、全面的北斗系统法治体系。(据《解放军报》5月19日03版)

5月17日晚,我国成功发射第45颗北斗导航卫星,熠熠生辉的中国北斗星座再添新星,为全世界用户提供更加可靠的卫星导航服务。北斗系统“硬件”在快速发展的同时,支撑和保障“北斗”发挥作用的“软件”,特别是卫星导航系统法治体系也在不断完善。

在我国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工程首任总设计师孙家栋院士看来,建立我国第一部卫星导航基本法规,对于确立北斗系统作为国家信息基础设施的法律地位,建设世界一流的卫星导航系统,打造世界一流的时空信息应用服务体系,具有根本性的基础保障作用。

我国卫星导航立法正在不断完善

北斗系统从1994年立项启动至今已整整25年。25年间,北斗系统快速发展,相应的法规制度也在不断完善。2013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卫星导航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的通知》提出了相关政策法规方面的总体要求,为北斗产业发展提供了国家宏观政策指导。

坚持政策先行原则,各部门行业区域指导性文件也相继出台。2017年11月,交通运输部、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印发《北斗卫星导航系统交通运输行业应用专项规划》。此外,北京、上海、深圳、湖北等地也相继出台方案,提出各地北斗政策法规建设的具体举措。

“无论是以卫星导航为基础提供的位置服务,还是在信息技术融合过程中遇到的新问题,最终都需要靠法律来规范和解决。”中国卫星导航系统管理办公室主任冉承其指出,对卫星导航系统越重视,越需要及时制定相应的法律,以保障其健康发展。“法治,保障系统建设透明规范;法治,保障和促进应用推广;法治,保障用户安全使用。”

工作人员往采用北斗定位技术的智能无人驾驶农机上装填水稻秧苗 (资料图片)

北斗大事记

2019年5月17日

我国成功发射第45颗北斗导航卫星

2018年12月27日

北斗系统服务范围由区域扩展为全球,北斗系统正式迈入全球时代

2018年11月

北斗三号基本系统星座部署完成,至此我国已发射43颗北斗导航卫星

2017年11月

北斗卫星导航系统步入全球组网时代

2012年年底

14颗星构成的北斗二号卫星导航系统,为亚太大部分地区提供导航授时服务

2009年

北斗三号工程正式启动

2007年4月

我国成功发射第一颗北斗二号导航卫星,正式开始独立自主建设第二代卫星导航系统

2000年

第1、2颗北斗导航试验卫星发射

1994年

北斗一号工程启动

相关链接

我国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产业产值突破3000亿元

新华社北京5月15日电 最新数据显示,2018年我国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产业总体产值达3016亿元,北斗应用正在诸多领域迈向“标量化”发展新阶段。

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15日在此间发布的《中国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产业发展白皮书(2019)》显示,2018年我国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产业总体产值达3016亿元,较2017年增长18.3%,其中与卫星导航技术研发和应用直接相关的,包括芯片、器件、算法、软件、导航数据、终端设备、基础设施等在内的产业核心产值达1069亿元,占总产值的35.44%,北斗对产业的核心产值贡献率达80%,由卫星导航衍生带动形成的关联产值达1947亿元。

据悉,2018年年底,北斗三号基本系统完成建设,并开始提供全球服务,标志着北斗系统正式从区域走向全球。中国企业的卫星导航定位产品已在全球100多个国家实现销售,其中北斗已先后落地应用“一带一路”沿线30多个国家和地区。2019年4月20日,我国成功发射第44颗北斗导航卫星,拉开今年北斗高密度组网的序幕,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产业也随之迈向崭新的发展阶段。

白皮书显示,北斗系统目前已广泛应用于交通、海事、气象、渔业、测绘、矿产、农业、林业、国土、水利、金融等十几个行业领域。截至2018年年底,各类国产北斗终端产品应用规模累计超过8000万台/套,采用北斗兼容芯片的终端产品社会总保有量接近7亿台/套(含智能手机),北斗应用正在诸多领域迈向“标量化”发展的新阶段。基于北斗的导航服务已被电子商务、移动智能终端制造、位置服务等厂商采用,广泛进入大众消费、共享经济和民生领域,深刻改变着人们的生产生活方式。

第十届中国卫星导航年会将于22日在京举办

第十届中国卫星导航年会将于5月22日至5月25日在京举办。记者日前从本届年会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历经10年发展的导航年会将携新亮点再次亮相北京。

本届年会以“导航,遇见十年”为主题,设置高峰论坛、高端论坛、学术交流、成就博览四个板块。以往的“中国卫星导航技术与应用成果展览”将以“中国卫星导航成就博览会”的形式全新展示;增设“北斗奖”,奖励在卫星导航领域取得重大理论、技术突破,获得重大科研成果或作出突出贡献的人才。

卫星导航系统是国家重大空间信息基础设施。美国GPS、俄罗斯GLONASS、欧洲GALILEO和中国北斗,是当今世界的四大卫星导航系统。

自2018年年底北斗三号工程建成基本系统、开通全球服务以来,北斗系统运行平稳。根据计划,我国将在2020年全面完成北斗三号全球系统建设,提供特色服务。

2010年以来,中国卫星导航年会相继在北京、上海、广州等地成功举办九届,在促进卫星导航技术攻关、支撑北斗系统建设和应用推广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据新华网)

本版图片均据新华社